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内部制度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落实股东会各项决议，推进董事会各项决策的有效实施，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的总体经营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7,672.79 万元，同比上升 40.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20.17 万元，同比上升 53.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37.89 万元，同比上升 65.92%。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255,849.12 万元，较 2024 年末增长 8.20%。

二、2025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有效保障了董事会规范运作的持续性和有效性。同时，公司积极落实监事会改革相关安排，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同步对《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治理制度进行相应修订及制定，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决策效率与监督效能，为公司规范运作、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慎对公司相关事项作出决策，会议程序合法合规。全年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审议议案 41 项，会议的通知、召集、表决方式和决议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如下：

序号	召开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议案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1 月 13 日	《关于豁免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名誉董事长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2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5 年 1 月 21 日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5 年 2 月 12 日	《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4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4 日	《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14 日	《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17 日	《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议案》
			《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7 日	《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关于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新增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8 日	《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9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12 日	《关于投资建设飞轮储能等高端零部件项目暨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召开股东会及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股东会，其中年度股东会 1 次，临时股东会 5 次。股东会均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如下：

序号	召开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议案
1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1 月 13 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2 月 12 日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	《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4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	《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5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9 月 12 日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关于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6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11 月 28 日	《关于投资建设飞轮储能等高端零部件项目暨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审慎行使表决权。报告期内，共召开 4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利润分配、投资建设飞轮储能等高端零部件项目暨设立控股子公司等议案进行审议，有效发挥了独立董事决策、监督作用。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规范化治理作出了积极贡献。

（四）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应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2025 年度共召开专门委员会 8 次，审议议案 15 项，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专业支撑，推动董事会高效运作。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对公司投资建设飞轮储能等高端零部件项目暨设立控股子公司事项进行审议。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续聘审计机构等事项进行审议，为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提供了有效的监督和指导。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对提名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及履职能力进行了认真审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等相关事项进行审议。

（五）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5 年，公司修订完善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了涵盖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各类公告文件 124 份，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内幕交易等违规行为，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连续两年荣获深交所创业板信息披露工作 A 级评价。

公司十分注重投资者关系的维护与管理工作，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会，便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公司决策；通过举办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调研、电话沟通及“互动易”平台等多个沟通渠道与投资者交流与互动，听取投资者对公司运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并及时向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反馈，建立顺畅的双向沟通渠道。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公司战略规划、经营发展资金需求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持续实施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三、2026 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稳步推进各项重点工作；严格落实股东会各项决议，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加强公司内控体系建设，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与治理效能；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增强信息披露质量；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质量，保持良好互动关系，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参与权，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